

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

教职所（2017）185 号

关于遴选全国职业院校实习管理 50 强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和《职业院校管理水平提升行动计划（2015-2018）》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推进职业院校管理水平提升，受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委托，决定开展职业院校管理 500 强遴选工作，其中 2017 年拟遴选实习管理 50 强。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职业院校实习管理 50 强遴选工作，推动职业院校强化教育教学管理，规范学生实习工作，建立完善现代职业学校实习制度，维护学校、学生和实习单位的合法权益，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全面带动职业院校实习管理水平提升。

二、遴选条件

1. 实习管理目标明确。坚持以人为本管理理念，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强化校企协同育人，将职业精

神养成教育贯穿学生实习全过程,以教育教学为重点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管理制度和程序规范。国家有关法规、制度及标准落实到位。实习组织到位,实习单位遴选合理合规,学校与实习单位共同组织实施学生实习。实习管理制度和程序完善,有关实习工作具体办法以及安全管理等制度性文件完备,落实实习过程管理责任制,对实习工作及过程管理到位。

3. 评价和监督到位。实习考核评价制度和标准科学合理,学生基本权利保障性高,实习教学效果明显。主管部门重视,建立健全地方性实习管理配套制度和激励措施,搭建了实习综合服务平台,实习安全监督检查到位,学生实习质量监控体系成熟。

4. 管理经验典型。管理经验与做法典型、可借鉴,如在实习组织、实习管理、实习评价考核、教学模式、实习管理信息化等方面有创新,可起到示范引领作用。

遴选过程中,对教育部全国通报存在违规行为、省市级教育行政部门通报批评、媒体公开报道存在违规行为且查证属实、学生实习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以及存在其他违规违纪事实的学校不列入遴选推荐对象。

三、工作程序与要求

1. 请各地教育行政部门统一部署,组织学校填报申报表(见附件)和相关支撑材料(如顶岗实习系列材料、校企合作协议复印件、

实训实习环境、实习教学活动照片等），严格把关，做好初选工作，确定本地区推荐学校。

2.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原则上可推荐3至4所学校，计划单列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原则上可推荐2所。我们将组织对各地申报材料进行评议遴选，确定职业院校实习管理50强。

3. 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含计划单列市和兵团）填写推荐意见并于2017年12月15日之前将纸质材料（一式三份）统一寄送至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地址：北京市惠新东街4号富盛大厦16层，邮编：100029），同时将电子稿发送至 huangpu@moe.edu.cn。

联系人：黄璞 010-58581284 13552387569

附件：全国职业院校学生实习管理50强申报表

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

2017年11月7日



附件：

全国职业院校学生实习管理 50 强
申报表

学校名称_____

学校主办单位_____

教育主管部门_____

申报联系人_____

联系人职务_____

联系电话（含手机）_____

填表说明

1. 本表限用 A4 纸张双面打印填报，本表封面之上不得另加其他封面。
2. 申报学校须由教育管理部门推荐。
3. 本表填写内容要准确无误，填报数据须属实、有据可查。
4. 本表有关统计内容的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15 日。

一、学校基本情况<不超过 1000 字>

二、顶岗实习管理情况：学校落实《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和《职业学校专业（类）顶岗实习标准》情况，近年来学校在实习单位遴选、实习方案制定、实习过程管理、实习成果评价、安全管理等方面的典型经验和做法。<不超过 2500 字，辅助材料可另附件>

三、顶岗实习制度建设情况：省、市、校在实习管理方面制度建设情况及其有关激励措施。<不超过 1000 字，辅助材料可另附件>

四、顶岗实习工作成效：校企协同育人模式创新及成效。〈不超过 1000 字，辅助材料可另附件〉

五、顶岗实习工作创新点。实习管理方面的创新做法及可资借鉴的经验。〈不超过 1000 字，辅助材料可另附件〉

六、申报学校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意见

省级
教育
行政
部门

盖章

年 月 日